

附件 2

职业教育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

申 报 书

项目名称：长春汽车工业高等专科学校现代学徒制试点

申报单位：长春汽车工业高等专科学校

负责人：张勇忠

所在省市：吉林省 长春市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制

2015 年 1 月

填写要求

1. 本申报书由申报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的地级市、职业院校、企业牵头单位填写。
2. 企业申报材料由合作院校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负责报送。
3. 请用四号宋体填写，行间距为 20 磅。
4. 请用 A4 纸双面打印，每份申请表单独装订，不另单做封皮和装裱。

一、试点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长春汽车工业高等专科学校现代学徒制试点					
试点起止年月		2015年4月-2018年7月					
申报单位	单位名称	长春汽车工业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A、地级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高职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C、中职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D、企业					
	通讯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东风大街9999号	电子邮箱	252130577@qq.com			
	联系电话	15568853267		邮政编码	130013		
主要参与学校与企业	单位名称		试点专业	专业名称	拟招生数	学制	
	长春汽车工业高等专科学校			电气自动化技术	35人	3年	
	米其林(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大众一汽发动机(大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姓名	张勇忠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8-12	
	专业技术职务/行政职务		副教授/院长		最终学历/学位	本科/工学士	
	联系电话	13944898791		电子邮箱	Zyz8720@126.com		
项目组主要成员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	工作单位	分工	签名
	刘高锁	男	1956-02	教授	长春汽车工业高等专科学校	方案制定	
	刘治满	男	1980-08	讲师	长春汽车工业高等专科学校	制度建设	
	高晓霞	女	1982-10	讲师	长春汽车工业高等专科学校	标准开发	
	周传颂	男	1982-05	讲师	长春汽车工业高等专科学校	课程开发	
	单洪涛	男	1978-12	高级工程师	米其林沈阳轮胎厂	招聘测评	
	鲁江齐	男	1963-01	高级工程师	米其林沈阳轮胎厂	课程开发	
	田洁	女	1965-09	高级工程师	大众一汽发动机(大连)有限公司	制度建设	

二、申请单位基本情况：（不多于 2000 字）¹

1. 申请单位概况

长春汽车工业高等专科学校是国家首批 28 所高职示范院校，2013 年被吉林省政府确定为高校强省高职龙头学校。学校被誉为“汽车工业职业人才的摇篮”，起源于 1952 年一汽建立的长春汽车技术学校。伴随着中国汽车工业的发展，形成了独具特色的职业教育体系。2009 年学校由一汽集团划归长春市政府主办。

学校占地面积 50 万平方米，现有在校生 9600 余人，教职工 540 人。学校师资力量雄厚，拥有国家级教学团队 1 个，省优秀教学团队 4 个；教学设备设施先进，校内建有汽车实训基地、机电实训基地和实训实验室 103 个，在一汽等大型生产企业内建有实训基地 88 个。

学校紧密结合汽车产业价值链和市场的人才需求，致力于培养“三高”的职业化人才，共开设 18 个专业，形成了汽车运用技术专业群，汽车工程专业群，现代制造技术专业群，自动控制技术专业群，汽车服务与贸易专业群等五大专业群。其中 5 个国家级示范专业、5 个省级示范专业、3 个全国高职高专类首开专业。面向全国 30 个省（市、自治区）招生。

学校经过多年的探索与实践，形成了鲜明的办学特色。现与德国五大汽车公司（奔驰、宝马、保时捷、奥迪、大众）、博世公司、法国米其林、日本丰田、日本本田、中国平安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开展校企合作，联合开发了 SGAVE 班、米其林班、T-TEP 班、TQP 班、平安班等 50 余个订单项目。学校招生火爆，毕业生供不应求，大二学生被企业争相预订，毕业生就业率连续多年保持在 95% 以上，培养的五万多名毕业生已经成为汽车产业不可或缺的优秀人才。

¹ 表格不够，可自行拓展加页。下同。

2. 合作单位概况

米其林公司创建于 1889 年的法国克莱蒙费朗。在 100 多年的时间中，米其林公司经历了持续不断的创新和发展。拥有世界五大洲的业务运营以及位于亚洲、欧洲和北美的研发中心，并在全球超过 170 个国家中进行产品营销。

米其林公司全球共有 115,000 位员工，在 18 个国家拥有 69 家制造工厂。年产 1.8 亿条轮胎、1000 万册地图和指南。

米其林公司的使命是——通过改进旅行的自由度、安全性、效率和乐趣，为人和货物的移动性进步做出贡献。

1989 年，米其林在中国北京设立代表处；2001 年 12 月，米其林（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成立，总部在上海。现在，米其林中国已经取得惊人的成绩：

在中国拥有 4 家工厂——米其林沈阳轮胎厂、上海米其林回力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轮胎厂上海米其林回力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钢丝厂及米其林沈阳轮胎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目前，米其林在中国的员工数目超过 7000 人，随着业务发展，对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还在扩大。

大众一汽发动机（大连）有限公司是由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和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共同投资组建的一家中德合资企业。

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签约，2005 年 5 月奠基，2006 年底即开始零批量生产，项目总纲领为年产 30 万台发动机，计划总投资近 30 亿元人民币，产品为大众集团奥迪公司最新研发的全球概念发动机。作为目前国内最先进的发动机生产制造企业，该公司的发动机产品不仅将装备国产车型，也将出口到国际市场。

大众一汽发动机（大连）有限公司拥有千名员工，随着产量的攀升，对技术技能人才需求越来越大。

米其林公司、大众一汽发动机（大连）有限公司连续多年与长春汽车工业高等专科学校开展合作，合作领域涵盖了人学生培养、教师及企业员工培训、技术研发等领域，取得显著成效。

三、试点项目实施方案及实施计划（不多于 2000 字）

1.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与可行性分析

校企联合培养，一体化育人代表着职业人才培养的方向。我校为更好的服务区域经济，培养汽车产业发展的急需人才，与企业共同进行现代学徒制试点，拓宽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和成长通道。

必要性：现代学徒制是校企联合培养人才理想模式，有利于为企业培养针对性更强的高端技术技能人才，满足企业对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企业参与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全过程，明确责任与义务，实现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把学生的专业学习与企业实践有机融合，充分调动学生的学习主动性，达到理想的教学效果，实现对学生专业、社会能力的综合培养，解决了学校办学学生出口的根本问题。所以办好职业教育现代学徒制是十分必要的。

可行性：我校为国家高职高专首批 28 所示范校，电气自动化技术专业是国家示范专业，教师团队为省级优秀教学团队。学校前身是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教育培训中心，与企合联合培养具有天然的条件。学校采取“校企融合、工学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多年为汽车产业链企业培养大批技术技能人才，每年毕业生供不应求。

学校与多家国内国际知名企业建立长效联合培养机制，与一汽-大众公司联合培养 5 届维修电工，2010 年学校与米其林（中国）有限公司签订了联合培养用工协议，学校和企业各投资 200 万建立米其林工程训练中心，企业与学校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联合开发课程，共同进行教师的认证互用，联合进行质量监控，并为每个学生实行校企“双导师制度”，共同完成专业教学任务，连续 4 年为米其林输送毕业生 120 人，积累了丰富的校企合作经验和共享资源。

因此，我校与米其林公司、大众一汽发动机（大连）有限公司进行现代师徒培养试点是可行的。

2. 人才培养方案及推进举措（包括人才培养目标定位、联合招生招工方式、教学方案制订、课程体系开发、教学过程安排、标准和制度建设、证书获取等）

本项目**培养目标**定位于企业自动线及其自动化设备维修岗位，进而可发展为设备维修现场工程师以及设备管理和生产管理的基层管理人才。

本项目采取**校企联合招生招工方式**，企业在新生中进行考核测评，选取符合企业基本要求的学生并纳入准企业员工进行管理。学校、企业与学生签订学徒培养协议。

本项目**教学方案**由校企双方专家根据企业对人才的培养要求及我校对学生综合能力的要求共同制定的“**1+1+1**”人才培养方案。即第一年在学校进行公共基础和专业基础培养；第二学年选拔学徒，在校进行现代学徒制专项技能培养，企业定期进行技术讲座；第三学年学徒在企业进行“师带徒”岗位训练及培养。

校企专家在人才培养方案框架下，**基于典型工作任务联合进行课程体系与课程标准开发**。针对学徒未来从事的**维修工作岗位**，开发《电气维修基础》、《机械维修基础》、《液压气动应用技术》、《PLC 控制技术》等课程及考核标准。**教学过程**采用“双导师制”，由学校专任教师、企业专职培训师及岗位师傅共同承担专业教学任务，校企双方明确不同时段的育人责任：第一学年是学校；第二学年学校为主，企业为辅；第三学年企业为主，学校为辅。**共同组成质量评估小组**，对学生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的学习过程进行检查和评估，全程监控，保证学生的培养质量。

校企双方基于人才培养的需要**共建共享实训基地**，双方各投入**200 万元**建设工程训练中心，提升学生的技能水平同时探索**人才培养的成本分担机制**。

校企双方将通过**制度建设**建立起保障体系。双方签署“校企联合培养协议”、“实训基地共建共用协议”，“学徒实习三方协议”将人才培养纳入企业人力发展规划，形成**校企联合培养长效机制**。

校企双方共同建立现代学徒制的教学管理办法，教师选聘与管理办法，师傅选聘标准与管理办法，学生管理办法及教学质量监控办法。

合作企业为实习学生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保证其在人身安全不受危害的条件下工作；合作企业根据实习学生实习实训岗位的实际需求，按国家规定向其提供必需的、正式员工相同的劳动保护用品；合作企业对实习学生进行上岗前安全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负有对实习学生安全劳动保护责任；合作企业为实习学生提供人身伤害保险，学校为学生投保实习责任险；学生实习期间，实习单位遵守国家关于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的规定，并遵守《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教职成[2016]3号）相关要求。

实习培训期间，合作企业给实习学生提供实习补贴；顶岗工作期间报酬原则上不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试用期工资标准的80%，并按照实习协议约定，以货币形式及时、足额支付给学生。学生在企业期间，企业除为学生劳动保护、保险、培训等的同时，还通过为优秀学生设立奖学金、优秀实习学生奖励等手段激发学生的学习热情和学习主动性。

企业导师作为学校兼职教师，纳入学校兼职教师库，并按照企业导师职称（技能等级），依照学校兼职教师课时费标准为企业导师支付带徒津贴。企业导师每指导一名学生，按照1学时/月计算。

依照学校学分制管理办法，对学徒在整个培养期间实行学分制管理。学徒在企业期间的岗位工作内容、岗位技能培训等，都根据专业人才培养计划转换为相应的学习模块，每个学习模块对应一定的学分。在学业结束前，将学生在企业期间获得的学分与学校学习期间获得的学分合计，学分达到本专业规定的总学分即可毕业。

联合培养的学生将获得**中级维修电工职业资格证书**及**企业职业能力考核认证**。

3. 具体实施步骤（含年度进展计划）

序号	工作内容	时间
1	签署校企双方合作协议（校企联合培养协议，投资合作协议等）	2015年6月
2	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课程体系与标准开发，实训基地建设	2015年9月
3	人员选拔，在校完成综合素质、职业素养、企业文化及专业基础教学任务	2015-2016年
4	校企双方共同进行专业教学任务实施	2016-2017年
5	考核测评合格，进入企业工作岗位学习，由企业专职培训师及指定师傅进行企业教学任务的实施	2017-2018年
6	相关制度建立	2015-2018年

4. 项目预期的成果和效果（包括成果形式，预期推广、应用范围、受益面等）

通过现代师徒制项目的建设，预期成果如下：

1) 建立校企联合育人机制，围绕人才培养模式的基本要素，整体系统架构，形成独具特色的“校企合作、联合培养”的人才培养模式。

2) 探索完善校企招生招工一体化方案，明确学徒的企业员工和职业院校学生的双重身份。

3) 形成具有较强专业能力、方法能力以及社会能力、满足企业需求的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方案，基于典型工作过程的专业课程体系与标准及紧密结合企业生产实际的专业教学内容。

4) 建立专任教师、企业师傅的选聘、培养、考核标准及相应的激励政策，实现校企师资的互聘共用。

5) 统筹校企资源，共建共用实训基地，建立校企共享实训平台。

6) 建立现代学徒制相关的教学管理体系及多方参与的考核评价机制。

项目的建设成果将在自动化控制技术专业群的其他专业推广并向其他职业院校辐射，让更多的学校、企业及学生受益。

四、试点保障

保障措施（包括支持政策、经费投入、师资队伍建设、实训基地建设等，可附有关文件）

学校成立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对试点工作进行全面指导，制定试点工作的相关政策，定期会商和解决有关试点工作的重大问题。下设工作小组（教务处），负责现代学徒制试点的具体工作。

成立校企合作委员会，积极探索与合作企业建立一体化育人的长效机制；

学校在年度预算中设立专项配套资金150万用于现代学徒制试点专业的实训基地建设，设立专项资金20万元，用于试点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课程开发；设立专项资金20万元用于师资队伍培养及校企协同创新；设立专项资金3万元用于制度建立等。

学校还将多方筹措资金，共同推进现代学徒制发展。吉林省教育厅批准学校为首批吉林省现代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并给予资金支持，用于现代学徒制建设经费100万。长春市教育局对已经立项为国家现代学徒制的项目，再次追加建设基金用于现代学徒制项目建设。针对开展现代学徒制的专业，校企共建名师工作室，支持经费20万。此外，合作企业为学校提供教学环境规划、教学仪器设备、企业师资等方面的支持。

学校进一步完善单独招生工作方案及弹性学制管理办法，确保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的顺利进行。

学校将加强政策激励引导，对承担现代学徒制试点任务的专任教师在课时酬金、教科研立项、进修学习等方面给予相应的政策倾斜，同时将工作业绩考核作为晋升专业技术职务的重要依据。

依据学校制定的《兼职教师管理细则》，进一步明确企业兼职教师的责任与待遇。

负责人签字

2015年 1 月 29 日

单位签章

2015 年 1 月 29 日

五、审核意见

<p>申报单位主管部门意见</p>	<p>相应保障措施（包括支持政策、经费投入、师资队伍建设、实训基地建设等，可附有关文件）</p> <p>同意学校开展试点。市教育局将对试点项目给予政策和资金支持。根据需要，投入150万元以上资金，完善实训基地建设，支持校企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开发课程等。对参与试点项目的教师和企业导师，集中开展培训，在职称评定、评先晋级中，向参与试点项目的教师和企业导师倾斜。组建专家组对试点项目全程跟踪指导。统一出资为现代学徒制学生购买在企业学习期间的责任保险。</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章 单位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 年 月 日</p>
<p>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意见</p>	<p>相应保障措施（包括支持政策、经费投入、师资队伍建设、实训基地建设等，可附有关文件）</p> <p>经省教育厅组织专家组进行评审，同意申报。省教育厅在落实《中共吉林省委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吉林特色现代职业教育的实施意见》基础上，出台《吉林省校企合作促进办法》，对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给予政策支持和专项资金投入，在招生制度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现代学徒制制度体系建设等方面给予支持，进一步推进我省职业教育校企互聘共用师资队伍建设，校企实习实训基地建设。省教育厅组建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专家组，对试点项目进行全程指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章 单位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 年 月 日</p>